

证券代码：002394

证券简称：联发股份

公告编号：LF2017-028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程隆棣	独立董事	因公出差	陈丽花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是 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2,37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联发股份	股票代码	002394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不适用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潘志刚	陈静	

办公地址	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城东镇恒联路 88 号	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城东镇恒联路 88 号
电话	0513-88869066	0513-88869069
电子信箱	panzg@gl.lianfa.cn	chenjin@gl.lianfa.cn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969,084,149.31	1,866,907,246.94	5.4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40,732,751.48	147,329,627.76	-4.4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96,357,268.52	109,598,190.01	-12.0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57,002,635.39	222,395,460.01	-29.4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348	0.4551	-4.46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348	0.4551	-4.46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81%	5.44%	-0.63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4,862,535,615.41	4,725,188,190.78	2.9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897,587,276.17	2,854,997,603.61	1.49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8,419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40.45%	130,934,100	0	质押	35,000,000
上海港鸿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5.67%	18,364,200	0		
博时基金—中国银行—平安	其他	2.47%	8,000,000	0		

人寿—平安人 寿委托投资 1 号 资产管理计划						
中国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—分红—个人 分红 -005L-FH002 深	其他	1.28%	4,154,569	0		
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	国有法人	1.26%	4,069,600	0		
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—嘉实事件驱 动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	其他	1.17%	3,775,678	0		
谢仁国	境内自然人	0.88%	2,857,600	0		
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—申万菱信量 化小盘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(LOF)	其他	0.81%	2,608,309	0		
中国人寿保险 (集团)公司— 传统—普通保 险产品	其他	0.67%	2,182,210	0		
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—长 信量化先锋混 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	其他	0.65%	2,091,222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发行前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也非一致行动人。对于其他股东，公司无法确认其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（如有）	不适用。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
是

(1)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

债券名称	债券简称	债券代码	到期日	债券余额（万元）	利率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	12 联发债	112120	2017 年 10 月 25 日	80,000	6.20%

(2) 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
资产负债率	39.92%	39.00%	0.92%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	8.86	11.79	-24.85%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报告期内，面对全球经济复苏缓慢，全球纺织服装产业布局不断调整，国内生产要素成

本持续上升等诸多不利因素，公司通过组织结构调整、产业链进一步融合、智能制造配套的提升、科技创新和产品研发等积极措施，上半年业绩虽有回落，但继续保持了企业的规模和经济效益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6908万元，同比上升5.47%；实现营业利润18361万元，同比下降5.11%；实现净利润13768万元，同比下降3.29%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在管理运营、技术创新、市场开拓、品牌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良好成效。

管理运营方面：持续推进卓越绩效管理，提高管理的科学性、系统性。报告期内，公司顺利通过环境、安康管理体系换证审核，通过国家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证，质量管理体系成功升级为AAA级，荣获中国化纤协会“最佳年度合作伙伴”。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安县联发制衣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美国WRAP（负责任的全球成衣制造）体系认证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充分发挥产业链优势，整合内部资源，高效衔接纺、织、印染、家纺、制衣、品牌等产业链各环节的生产和设计资源，将时尚、环保、人性化等理念融入产品开发、生产运营、电子商务、信息服务、物流管理等，向高端价值链发展。管控物资供应、生产管理、产品质量、能源消耗等环节，不断向产业专业化、产品精细化的方向发展，缩短周期，提升潜能，提质增效。

技术创新方面：1)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，加大研发投入，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，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智能车间，被表彰为江苏省行业单打冠军、海安县创新型行业单打冠军；2) 公司以研发平台为载体，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，报告期内，从新原料、新工艺、新功能方面入手，重点开发成功的产品分别有10个系列、6个系列、8个系列；3) 公司积极开展项目科研，并积极申报各类科研项目，其中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高保形纺织品制备关键技术与应用示范”通过了公示，与东华大学联合发布了职业装流行趋势，“蚕蛹棉混纺色织面料”、“再生涤印花布”、“棉氨纶舒弹面料”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；4)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，公司申请发明专利9项，申请实用新型专利2个；5) 公司建有产品创意设计中心，并在美国和欧州设有分部，及时整合各类资源，利用产业链优势，提升创意设计能力。公司荣获国际品牌商PVH两年颁发一次的“产品创新奖”，是继2014年获此项奖之后再一次赢得此奖项，也是PVH全球90多家供应商中唯一获此殊荣的单位。

市场开拓方面：1) 加大国内市场的管理和拓展。调整营销中心组织架构，成立国内贸易事业部；调整设计中心职能，加强设计支持，加大对国内重点客户一对一的季节性面料、成衣设计，争取订单；2) 充分发挥香港、孟加拉办事处业务拓展作用，报告期内，港办、孟办面料、成衣接单均比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；3) 对新原料、新功能、新手感及大提花品种进行

季度、月度专题推广，增加新品订单占比。

品牌建设方面：报告期内，公司继续推动名品名牌创建，重塑特色品牌，加大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力度，提升品牌的贡献率，持续打造由“JAMES FABRIC”现货面料和“JAMES”系列服饰构成的品牌体系，其中“JAMES FABRIC”现货面料已发展成为国内现货面料的主导品牌。报告期内，现货面料通过与几所大学进行合作、推广，另外，每月定期利用官网、微信公众号以新业务、新品发布为主题向终端客户进行推广，国内外市场均有所突破，尤其是东南亚和日本市场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。“JAMES”系列服饰品牌经过运营模式调整，通过对品牌重新定位，重塑品牌风格，加强设计与研发，调整产品结构，品牌形象大大提升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董事长：薛庆龙

2017 年 8 月 18 日